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淑君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0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L273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021516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五（11022697665_110D2470932-01.odt、11022697665_110D2470933-01.pdf）

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「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研發與教師增能研習計畫」，辦理「國中數學補強課程模組教學應用研習」，請各校鼓勵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校110年11月4日師大教院字第110105015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對象：申請教育部國教署「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方案補助」、「國民中學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計畫」學校之授課教師。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國中現職教師，以數學科優先。

（二）辦理時間：110年12月24日（星期五），12時40分至17時。

（三）辦理地點：集思臺中新烏日會議中心希羅廳（臺鐵新烏日站3樓302室）。

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錄資料(課程代碼：3273975)，並提供個人信箱作為相關課程資訊聯繫之用。

(五)名單公告：為兼顧防疫需求與研習互動品質，該場次以錄取40名為原則；經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教育專業發展中心確認後，名單將於110年12月17日(星期五)前公告至本計畫協作平台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priori-ntnu>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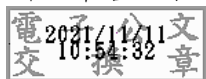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研習人員請於當日報到時間12時40分至13時完成報到，各課程將紀錄出席情況以核實登錄研習時數，全程參與核發4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該研習連絡人：莊幸諺助理，02-7749-3644，trico@ntnu.edu.tw；謝欣樺助理，02-7749-3715，la.la.hsin@ntnu.edu.tw。

五、檢附原函及研習資訊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